



優惠租金編配計劃

1. 為加快出租一些受歡迎程度較低的出租單位，如申請人或租戶接受編配入住此計劃下的單位可享有 8 至 12 個月的一半原本租金的優惠。
2. 優惠租金編配計劃下的單位過往或曾發生不愉快事件等，申請組/屋邨辦事處職員會通知申請人/租戶有關該單位的情況。

3. 租金優惠期：

單位空置期	租金優惠
12 至 24 個月	8 個月一半原本租金
24 個月以上	12 個月一半原本租金

租金優惠期會在新租約生效的第 2 個月起計，並會以按月形式扣減，有關租金優惠的詳情以租約為準。

4. 申請程序：

公屋申請人士：香港房屋協會(房協)會向已審批及符合受歡迎程度較低的單位居住人數的申請人定期發出邀請信，查詢申請人會否考慮入住該類單位及通知有關安排。

房協住戶：如住戶符合調遷資格而又願意調遷往受歡迎程度較低的單位，可向屋邨辦事處查詢。

查詢

此資料只供一般參考，欲知詳情，請聯絡屋邨辦事處/房協申請組，以便職員提供協助。

最後檢視日期：03/2026